

A 股简称：广深铁路
(H 股简称：广深铁路)

股票代码：601333
股票代码：00525)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07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- (二) 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。
- (三) 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 9:30 分在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(四) 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名。
- (五) 会议由董事长武勇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出席会议，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的各项议题经逐项审议并均获得全票通过，详情如下：

(一) 批准公司 2016 年境内外中期业绩报告，决定不派发公司 2016 年中期股息，并授权董事长武勇先生签署公司 2016 年境内外中期报告。

(二) 批准公司 2016 年境内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境外中期业绩公告，并授权董事长武勇先生签署发布。

(三) 批准更换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。

根据《薪酬委员会委员条例》的规定，批准终止申毅先生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职务，并委任董事总经理胡翩翩先生为薪酬委员会委员。

特此公告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8 月 24 日